

# 南京中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子公司 2016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发行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港华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港华燃气”）短期融资券注册发行事宜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港华燃气拟发行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的短期融资券。2016年4月，港华燃气收到交易商协会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6]CP127号），交易商协会决定接受港华燃气短期融资券注册的事宜，注册金额为人民币6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

2016年5月5日，港华燃气完成2016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发行，主承销商和联席主承销商分别为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总额3亿元。现将发行结果公告如下：

|         |           |                          |                        |
|---------|-----------|--------------------------|------------------------|
| 短期融资券名称 |           | 南京港华燃气有限公司2016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                        |
| 短期融资券简称 |           | 16港华燃气CP001              |                        |
| 短期融资券代码 | 041671004 | 期限                       | 365天                   |
| 起息日     | 2016年5月6日 | 兑付日                      | 2017年5月6日              |
| 计划发行总额  | 3亿元       | 实际发行总额                   | 3亿元                    |
| 发行价格    | 100元/百元面值 | 发行利率                     | 3.6%（1年期SHIBOR+0.558%） |

本次发行的相关文件详见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网站（[www.shclearing.com](http://www.shclearing.com)）和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http://www.chinamoney.com.cn)）。

特此公告。

南京中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十日